

太子河支流杨柳河千山区凤凰湖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与修复



项目书面报告

招标项目标段（包）编号：202521030029303907001

太子河支流杨柳河千山区凤凰湖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与修复项目已经在鞍山市千山区发展和改革局，鞍山市千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受招标人委托，辽宁中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太子河支流杨柳河千山区凤凰湖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与修复项目招标全过程代理。本次招标工作自2025年02月13日发布公告起，至2025年03月13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历时28天。现将本次招标工作报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标段（包）概况

1. 招标人名称：鞍山市千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招标项目标段（包）名称：太子河支流杨柳河千山区凤凰湖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与修复项目
3. 项目地址：千山区杨柳河凤凰湖
4. 项目规模：该项目总生态修复面积约 432500 平方米。水质改善-人工湿地工程：潜流湿地面积 60000 平方米、表流湿地面积 360000 平方米；生态补水-生活污水区域循环利用工程：DN500 回用水管道 2.4 千米；河岸修复-生态护坡工程：植草砖生态护岸 5 千米。
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招标公告及文件下载情况

1. 招标核验日期：2025年02月12日
2. 公告发布日期：2025年02月13日
3. 公告发布媒介：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鞍山市公共资源服务平台
4. 招标文件下载（领取）情况：有 7 家投标人下载（领取）了招标文件。

三、资格预审（后审）情况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经审查，5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四、投标与开标情况

1. 投标情况：至 2025年03月06日 09:30 投标截止时间，共有5家投标

人按时上传（递交）了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06日 09:30

3. 开标地点：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269-271号)

五、评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次评标委员会由4名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及1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前三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六、公示及定标情况

本项目于2025年03月07日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间内均无疑义。于2025年03月13日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单位：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名称：辽宁中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17日